

臺中市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教師回流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 7 月 19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35502265C 號函。

二、目的：

(一)強化本市語文教學人員班級經營之專業知能。

(二)透過聚焦深化本土語文各項能力之教學專業面向課程，提升教師實務教學之專業。

(三)分享教師教材教法技巧及在地文史課程教案研討。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四、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五、承辦學校：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小

六、協辦單位：臺中市本土語文指導員及臺中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小組。

七、實施對象(依優先順序錄取)：本市各級學校原住民族語文課程教師(含現職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各語別分別錄取 30 人。

八、研習期間：114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4 日

九、研習地點：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小

十、報名方式：

(一)報名期限：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五)止。

(二)教師參加本研習活動，請於報名前先取得所屬服務學校同意，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自行訂定。

(三)有意參加者，請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止，至 Google 表單(<https://forms.gle/TxX3UXAFta28t2i37>)線上報名，並由本局依報名先後順序擇優錄取，額滿為止。

十一、研習注意事項：

(一)講師、工作人員及研習人員均給予公假。

(二)參加人員將依實際參與情形，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核發研習時數(各參訓教師如需研習時數證明者，請務必先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申請個人帳號)。

(三)報名參與本研習之教師視同同意本局將個人資料作為本土語文推動相關統計使用

十二、執行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辦理相關敘獎。

十三、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中市 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文教師回流增能研習課程表
【南屯區春安國小】

日期 時間	7/2(星期三)	7/3(星期四)	7/4(星期五)
08:30-09:00	報 到		
09:00-10:30 (2 節)	【本土文學漫步】 本土語文文學賞析	【讀寫全攻略】 閱讀理解與寫作策略的 實作	【網路輕鬆 go】 線上資源的教與學
10:30-10:40	休息	休息	休息
10:40-12:10 (2 節)	【本土文學漫步】 本土語文文學賞析	【讀寫全攻略】 閱讀理解與寫作策略的 實作	【網路輕鬆 go】 線上資源的教與學
講師	高秀玉	馬紹.德步爾	馬紹.德步爾
12:10-13:30	用 餐 休 息		
13:30-15:00 (2 節)	【聽說一把罩】 聽、說教學的策略及 實作	【文化桃花源】 多元文化融入本土語文 教學	
講師	高秀玉	馬紹.德步爾	
※若因課程需要或授課老師當天無法前來授課，得彈性調整之。			